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 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 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ELEGANCE OPTIC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高雅光學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07)

## (1) 委任執行董事;及

## (2)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高雅光學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七日起,王億川先生(「**王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王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七日起生效。

王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王億川先生,45歲,自二零二二年起出任億川控股有限公司之董事。王先生於財務及企業管治領域擁有豐富經驗。

根據向王先生發出之服務協議,彼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七日初步任期為三(3)年,其後將按年自動延續,直至任何一方書面通知終止委任為止。王先生的任期直至其獲委任後的下屆股東大會為止,並可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此後,彼於本公司之董事職務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王先生有權收取每月10,000港元之董事袍金,該袍金乃參考其經驗及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責任而釐定。

王先生亦為持有本公司104,297,719股股份的本公司主要股東,佔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1.95%。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王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本公司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事宜須知會股東或有任何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王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高雅光學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朱國華**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朱國華女士、顧建國先生及王億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郭志立先生及李強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婉玉女士、陳志偉先生及羅家明先生。